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在公司年报审计、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勤勉尽责，发挥了应有的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沈玉平先生、罗会远先生、非独立董事隋琳女士，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沈玉平先生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2 年 3 月 23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讨论了《2021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会》
2	2022 年 4 月 1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3 的议案》 六、《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2 年 4 月 11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2 年 8 月 7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2022 年 12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阅 2022 年年报审计计划及工作安排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2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

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对内部审计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改进和有效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是真实的、完整的、准确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与财务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等。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合理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并不断加强完善和落实。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整体内部控制运作情况良好，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及时完整，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运营风险控制合理，有效实现了内部控制的目的。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实施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了各方意见后，积极促进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整合内外部审计的审计资源，配合外部审计机构，保障年度各项审计工作进行顺利。

（六）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其他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正常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审核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全面了

解和审核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经营性、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2022 年度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发生。同时为防止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在《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中明确规定资金审批、关联交易决策机构权限，有效防止了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的发生。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3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各项规定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权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

委员签名：

沈玉平

罗会远

隋琳

2023 年 月 日